

4.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成都市血液中心）的（成都市血液中心献血体验及服务终端、全自动血液贴签包装机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全自动血液贴签包装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普特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873.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048.8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/），属于（/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/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/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印章）：山西恒和泰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日期：2021年10月9日

说明：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